

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 110 年度升高二三學生暑假課業輔導實施辦法

一、依據：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辦理。

二、目的：充實學生假期生活，加強其課業準備。

三、辦法：

(一) 上課方式：實體上課；若因疫情變化則改為線上上課，依停課階段方式進行。

(二) 上課時間：

1. 自 110 年 8 月 2 日 (星期一) 至 110 年 8 月 13 日 (星期五) 止，共 2 週。
2. 每日作息時間表依學期上課時間，每節 50 分鐘；每日授課 6-8 節。

(三) 每週課程時數：

	國文	數學	物理	化學	生物	時數/週	成班人數
217	-	6	-	-	-	6	25
219	-	6	6	4	4	20	25
高三人文社會	6	-	-	-	-	6	30
高三數位科技	6	6	6	6	-	24	30
高三醫藥衛生	6	-	6	6	4	22	30
317	6	6	6	6	4	28	25
318	6	6	-	-	-	12	10
319	6	4	2	2	-	14	25

※未達成班人數，則全班不開設輔導課。

(四) 教材講義：由各科教學研究會提供。

(五) 報名、繳費方式：

1. 參加暑期輔導費用併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繳納，多退少補。
2. 報名者依編班後班級與類組別上課。上課科目為套裝式，不可選擇單科上課。
3. 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等子女請於開學後一周內提出申請全額減免課業輔導費。
4. 家境清寒者繳驗清寒證明書，或經導師申請證明於開學後一周內向教學組提出申請(自行填寫申請表)，經校長核准後酌予減免課業輔導費。

四、學生生活管理悉照本校平時規定辦理。

五、凡報名參加校外活動者，請於 8 月 1 日 (日) 前參加完畢，或於 8 月 13 日 (五) 後再參加，以免影響輔導課成效。

六、暑假課業輔導費收費標準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並經本校代收代辦委員會議通過辦理。

七、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呈校長核准後實施。

2020/06/10

請於 **6 月 18 日 (五)** 前完成表單。

班級：_____年 _____班 座號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家長姓名 _____

參加 110 年暑期課業輔導，並同意按上述說明繳納課業輔導費用。

不參加 110 年暑期課業輔導。

